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医疗保障局 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医疗保障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医疗保障局
2020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医疗保障局
2020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医疗保障局
2020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医疗保障局
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医疗保障局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医疗保障局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医疗保障局

2020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医疗保障局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医疗保障局

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医疗保障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县有关医疗保险、生育保险、等医疗保障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执行医疗保障相关政策、规范性文件、地方标准及实施办法；2. 执行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完善动态调整机制，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3. 实施医疗保障制度改革方案；并执行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实施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承担县级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相关工作；4. 贯彻落实省、市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支付标准和收费等政策。5. 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6. 贯彻落实省、地区、县市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指导监督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平台使用；7. 制定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8. 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9. 组织制定和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10. 贯彻落实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医疗保障局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7个处室，分别是：行政办公室、征缴科，稽核科，支付科，财务科，网络信息科，卡务科。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医疗保障局部门编制数12人，实有人数12人，其中：在职11人，减少1人；退休1人，增加1人；离休0人，增加或减少0人。

表一：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145.9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45.93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4 公共安全支出	
事业收入		205 教育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1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8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小 计	145.93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收 入 总 计	145.93	支 出 合 计	145.93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财 政 拨 款 收 入		财 政 拨 款 支 出			
项 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145.9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45.93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	1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15	121.1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8	10.38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145.93	支 出 总 计	145.93	145.93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9.39	139.39	
301	01	基本工资	42.4	42.4	
301	02	津贴补贴	38.31	38.31	
301	03	奖金	6.83	6.83	
301	07	绩效工资	16.24	16.24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4	14.4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56	6.56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84	0.84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8	1.28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0.38	10.38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6	2.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		5
302	01	办公费	0.75		0.75
302	02	印刷费	0.4		0.4
302	05	水费	0.2		0.2
302	06	电费	0.3		0.3
302	07	邮电费	0.35		0.35
302	11	差旅费	0.5		0.5
302	16	培训费	0.5		0.5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4	1.54	
303	02	退休费	0.81	0.81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72	0.72	
		合计	145.93	140.93	5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医疗保障局2020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医疗保障局2020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145.93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医疗保障局2020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医疗保障局收入预算145.93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145.93万元，占100%，比上年减少10.9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政府性基金0万元，占0%，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项预算安排。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医疗保障局2020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医疗保障局2020年支出预算145.93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145.93万元，占100%，比上年减少10.9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支出减少。

项目支出0万元，占0%，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项预算安排。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医疗保障局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45.93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40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卫生健康支出121.15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住房保障支出10.38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医疗保障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医疗保障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45.93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48.89万元，增长50.38%。主要原因是：上级专项支出较多。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4.40万元，占9.87%。
2. 卫生健康支出（类）121.15万元，占83.02%。
3. 住房保障支出（类）10.38万元，占7.1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14.4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5.47万元，增长61.25%，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0年预算数为51.45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16.31万元，增长46.41%，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0年预算数为69.7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24.19万元，增长53.15%，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0年预算数为10.38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2.92万元，增长39.14%，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医疗保障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医疗保障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45.9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40.9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医疗保障局2020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医疗保障局2020年预算未安排项目支出预算。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医疗保障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医疗保障局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2.0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2.0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增加0.5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项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未安排预算。

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0.50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公用经费增加；公务接待费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项预算安排。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医疗保障局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医疗保障局2020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0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医疗保障局本级及下属0家行政单位和0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5.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00万元，增长66.67%。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涉改新增单位，根据单位运行情况车辆运行费有所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医疗保障局及下属单位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2020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医疗保障局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0平方米，价值0万元。

2. 车辆1辆，价值14.00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价值14.00万元；执法执勤用车0辆，价值0万元；其他车辆0辆，

价值0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7.56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0万元。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0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0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0个，涉及预算金额0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

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医疗保障局

2020年05月15日